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2067

债券代码：127039

债券简称：北港转债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7月29日（星期五）09:00在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部湾航运中心908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有关材料已于2022年7月26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长李延强、副董事长黄葆源，董事陈斯禄、莫怒、朱景荣，独立董事秦建文、凌斌、叶志锋以现场方式表决，董事洪峻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延强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防城港赤沙码头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加快推进防城港企沙港区赤沙作业区1号、2号泊位项目建设，各方股东同意以现金方式共同对防城港赤沙码头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赤沙码头”)同比例增资,增资完成后,赤沙码头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变更为 31,000 万元。鉴于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钢集团”)因战略调整等原因无法履行实缴出资义务,现其他股东均已履行实缴出资义务,经各方协商确定,广钢集团决定不再持有赤沙码头股权。为梳理赤沙码头内部股权关系,提升其运营管理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广钢集团签订《赤沙码头股权转让协议书》,以 202.17 万元收购广钢集团持有赤沙码头的 20%股权(已实缴注册资本 200 万元,认缴未实缴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广钢集团认缴但未实缴的 6,000 万元注册资本由公司在收购完成后履行实缴义务。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由 48%增至 68%,赤沙码头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为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1 名关联董事洪峻已回避表决,经 8 名非关联董事(包括 3 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回避。

《关于收购防城港赤沙码头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议案发表的核查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堆场工程施工合同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开展北海港铁山港北暮作业区 305 号-306 号堆场工程施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部湾港北海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海码头”）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开展了该项目工程施工的公开招投标，经评标确定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港建司”）为中标单位。根据招投标结果，公司董事会同意由北海码头与中港建司签署《北海港铁山港北暮作业区 305 号-306 号堆场工程施工合同》，由中港建司负责提供该项目的工程施工服务，涉及关联交易金额为 5,267.33 万元。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为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2 名关联董事李延强、黄葆源已回避表决，经 7 名非关联董事（包括 3 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关于与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堆场工程施工合同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议案发表的核查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经营管理层岗位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建立健全公司对经理层成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提高经营效益和经营质量，调动经理层成员积极性，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经营管理层岗位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营管理层岗位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30 日